计算机与控制工程学院全日制硕士生教学实习

岗位管理办法

为了适应南开大学计算机与控制工程学院新的管理机制，提高全日制硕士生教学实习课程的效果，促进学院的发展和研究生综合能力的提升，针对硕士生教学实习的设定特制定本办法。

1. 硕士生教学实习课程的目的通过教学实习，让研究生直接接触本科教学的实践，在实践中锻炼和提升自身的综合素质。同时，改善和提高学院的本科教学质量，促进学院的发展。
2. 申请硕士生教学实习的研究生必须是档案关系在南开大学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并符合学校相关规定的要求。
3. 本科课程的主讲教师可以根据课程的实际需要提出教学实习岗位需求（包括人数、工作内容、工作时间等）；符合资格的研究生根据自身情况尽情申请，由研究生办公室负责需求的匹配。
4. 需求匹配的具体原则如下：
5. 研究生教学实习岗位只面向本科课程设置；
6. 优先保证本科B 、C类课程的需求；
7. 原则上每名实习研究生对应的本科生数量不少于30人；
8. 优先考虑硕士生担任其导师所主讲的本科必修课程的助教。
9. 本文件自2016年9月1日后开始施行，之前的相关规定自动废止
10. 本文件解释权属于南开大学计算机与控制工程学院党政联席会议。

南开大学计算机与控制工程学院

2016年7月5日